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60 路政署 分目：

綱領： (1) 基本工程

管制人員： 路政署署長

局長：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

問題： 2007 年按議定計劃完成的工程合約目標為 95%，而 2006 年實際上只完成了 75%。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：

1. 2006 年實際數字較目標低 20%，原因為何？
2. 這 20% 共包括多少個工程？
3. 完成的工程合約較目標低 20%，是否為政府帶來額外的開支？若是，有關 20% 未完成的工程的開支詳情為何？若否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 王國興議員

答覆：

- (1)和(2) 路政署的服務表現目標包括 4 份工程合約。其中，“炮台山行人連接系統的設計及建造”的合約有所延誤。這項工程計劃原定在 2006 年 10 月底或之前完成。升降機和自動梯的工程已大致完成，並已於 2007 年 2 月中開放給市民使用。預計這項計劃的餘下工程將於 2007 年 6 月大致完成。
- (3) 上述合約的完工日期有所延誤，但原來的合約金額並無因而產生任何改變。

簽署： \_\_\_\_\_

姓名： 韋志成

職銜： 路政署署長

日期： 16.3.2007